

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建设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

2018年9月23日，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，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。验收工作组由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）等单位代表和3位特邀专家组成，具体名单附后。

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企业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，审阅了相关材料；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。根据环保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、《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》和《温州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》要求，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评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，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选址位于温州市瓯海经济开发区红梅路8租用建筑面积8931.48m²。项目建成后，年产服饰1592712件，扣件14991341套，拉链5244750条。主要

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详见竣工验收监测报告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8年6月，企业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《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》，并于2018年6月6日经温州市瓯海区环境保护局受理同意备案(温瓯环建函[2018]21号)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28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，占总投资额的7.14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建设项目。本项目各环保设施基本上达到设计要求并投入运行，验收监测期间，该项目日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%以上，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要求。

二、工程变更情况

本项目建设运行与环评审批情况基本一致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冷却水和生活污水。冷却水循环使用，不排放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纳管进入温州市中心片污水处理厂。

（二）废气

项目排气筒主要废气为脱模废气、压铸烟气、烫带废气、厨房油烟废气和刷光粉尘。脱模废气、压铸烟气和烫带废气经高效油烟处理器处理达标后引至 19 米高空排放；厨房油烟废气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引至 18 米高空排放；刷光粉尘经自带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。

（三）噪声

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压铸机、空压机、冷却塔等设备的运行，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、减震措施，项目产生的噪声在墙壁的隔声和距离衰减可以做到达标排放，同时须加强设备的维护，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作状态。

（四）固体废弃物

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压铸过程中产生的固化废物、机加工工序产生的边角料、裁剪和缝制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和生活垃圾。压铸过程中产生的固化废物、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处理；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1、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（1）废水

2018 年 8 月 20 日、21 日验收监测期间，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表明，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动植物油类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1996)三级标准，

氨氮、总磷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(DB33/887-2013)浓度限值。

(2) 废气

2018年8月20日、21日验收监测期间，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废气净化后排气筒的废气监测结果中颗粒物（烟尘）的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9078-1996)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，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及其均值均达到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新污染源二级标准，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及其均值均达到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(试行)》(GB18483-2001)中型规模标准。

(3) 噪声

2018年8月20日、21日验收监测期间，本项目昼间厂界西侧测点和北侧测点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类标准，南侧噪声不达标。

(4) 固体废弃物

压铸过程中产生的固化废物、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处理；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2、主要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

据验收监测报告测算，企业年排放废水2745.6吨，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。

五、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

- 1、依照有关技术规范，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。及时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意见。
- 2、加强车间通风换气，定期安排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。
- 3、做好南侧车间隔音降噪，建议安装双层隔音窗，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。
- 4、完善固体废物暂存措施，并做好台账记录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经现场查验，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，技术资料基本齐全，环境保护设施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，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，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。经审议，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废水、废气治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签字：

彭伟、黄林、王海

王小龙

邵建

温州珍瑾服装有限公司验收工作组

2018年9月23日



会议签到表

会议名称			
会议时间	 年 月 日		
会议地点			
参会人员			
姓名	单位	职称/职务	电话
余春华	温州市环保院		13968798943
陈伟	温州市环境学会		1350791828
苏丽娟	温州市环境学会		(07588)13201
王小虎	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13857767850
邱瑞卿	温州海建服装有限公司		13857756406